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6-078

富春染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资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0月13日、10月14日、10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存在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股票“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0月13日、10月14日、10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0月13日、10月14日、10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春染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6-049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福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张福生及地等的8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价值，增强资产流动性，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公司拟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物，与上海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36个月。在租赁期间，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八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H股的公告》。同意由授权人在董事会会议范围内根据年度股东大会的一般性授权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其中包括根据H股配售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

2026年9月28日，公司发行H股33,615,600股新H股股份，本次发行H股股票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总数为33,615,600股。
公司因发行新增注册资本为33,615,600元，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823,526,800元增加至857,142,40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公司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
1.第八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6-051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召开八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经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召开八屆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H股的公告》。同意由授权人在董事会会议范围内根据年度股东大会的一般性授权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其中包括根据H股配售增加公司的注册资本。

2026年9月28日，公司发行H股33,615,600股新H股股份，本次发行H股股票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总数为33,615,600股。
公司因发行新增注册资本为33,615,600元，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823,526,800元增加至857,142,400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增发33,615,600股H股增加注册资本，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对修订《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三条	……	……
第六条	……	……
第二十一条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属于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程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6-104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基本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的基本情况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江苏华伟建设有限公司、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经诉讼，因公司未按期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付款义务，江苏华伟建设有限公司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近日，公司向该银行履行有限公司长于支行开立的人民币存款账户于1,227,056.00元，和公司一般银行账户12,446,440.10元资金被司法扣划。本案合计扣划金额合计为13,673,496.10元。相关诉讼进展详情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0）。本次基本存款账户资金划扣明细如下：

二、基本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的事由
公司与江苏华伟建设有限公司、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产生纠纷。因公司未按期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付款义务，江苏华伟建设有限公司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26年9月，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6）浙0201执1097号】，责令公司于立即履行付款义务。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由公司基本银行账户一一般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司法扣划，合计扣划公司银行账户资金金额13,673,496.10元。

三、对公司经营及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尚有多起未决诉讼案件，相关案件的裁判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公司在相关诉讼中败诉，将面临案件执行、律师代理费、诉讼保全费等额外支出，将进一步加剧公司资金紧张局面。若公司未能按期足额清偿相关债务，公司及子公司名下相关资产存在被司法强制执行、司法拍卖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诉讼进展，进一步加大清收力度。

四、截至2026年10月15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合计人民币69,489,390.64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60%，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货币资金余额的38.12%。截至2026年9月22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到期未清债务逾期金额合计人民币6,697.00万元，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总资产的36.98%。银行账户冻结、债务逾期等情况，已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较大影响。

五、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被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天职国际”）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情形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4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对公司股票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天职国际审计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0条相关规定，若公司不满足该条款规定的撤销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六、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因涉嫌编造传播虚假信息，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福生立案调查。2026年9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沪证监处罚字[2026]11号），认定公司涉嫌存在2021-2024年度财务报告虚假记载。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七、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八、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九、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一、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二、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三、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四、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五、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根据收到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2.1条第一款（一）、第12.2.2条第六（六）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监局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十六、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5日收盘价格0.81元/股，总市值1.89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11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3元/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市值均低于3元/股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另公司股票2026年10月12日收盘价格0.96元/股，总市值2.24亿元，股票日收盘价格首次低于1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3.1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1元情形的，上海证监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所类强制退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条第一款规定，交易所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其股票按照优先权先适用的原则实施终止上市。

审议通过《关于发行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公司章程》需要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上述变更须经市场监管管理部门备案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6-050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业务概述
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价值，增强资产流动性，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承租人，以所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与上海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鼎源”）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不超过36个月。融资租赁业务的相关租赁费用、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2026年10月15日，公司第八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融资租赁交易对手方上海鼎源，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海宁路1155号12幢10.05、06、07、08层（实际楼层为11层）
注册资本：100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衣晓刚
成立日期：2018-06-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4NR7B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和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上海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其中上海鼎源持有100%。

上海鼎源与公司及相关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最近一年及一前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审计计）
资产总额	412,280.01	379,248.98
负债总额	302,882.72	275,017.99
净资产	109,397.19	104,230.99

项目	2026年1-6月	2026年度
营业收入	14,394.53	24,792.26
利润总额	6,889.59	11,890.41
净利润	5,167.20	8,914.48

经查询，上海鼎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介绍
1.标的资产名称：公司部分生产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主要内容
1.出租人：上海鼎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承租人：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租赁物：生产设备
4.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5.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6.租赁期限：不超过36个月

本次融资租赁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租赁费用、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监事会及公司董事或监事指定的人员办理本次融资租赁的相关手续事宜。

五、交易及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开展本次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使用价值，增强资产流动性，拓展公司融资渠道，为公司运营提供长期资金支持，开展交易成本，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屆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美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5

证券代码:127053 证券简称:美菱转债

广东美菱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商住用地调整为工业用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菱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区管理委员会、清远市自然资源局公司商住用地（以下简称“标的地块”）调整为工业用地签订《土地出让金退款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所涉地块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调整为工业用地的地块最初通过控股股东广东美菱投资集团（以下简称“美菱集团”）以出让、转让方式取得，标的地块面积为238,219.70平方米，初始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2014年10月，清远市城乡规划局对外公示了《清远市城镇特色小镇用地规划（详细规划）》，计划将标的地块所在的15平方公里区域打造成为以温泉度假旅游为主题，融合餐饮、购物、休闲、娱乐、度假、居住等多种功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特色小镇。

按照清远市关于城镇特色小镇的规划要求及相关会议纪要批复，原清远市国土资源局与公司于2017年3月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下简称“《改造合同》”），将土地用途由工业用地转为城镇住宅用地兼商业零售用地、住宿餐饮用地、商务金融用地和其他商业用地，公司按照合同约定补缴了土地出让金。

标的地块为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所在地之一，公司短期内难以对现有厂区进行搬迁、重建，并按原商住用途建设标的地块。为避免可能存在的闲置土地处置风险以及未能按《改造合同》约定开、竣工产生的违约风险、标的地块使用的不合规性，经公司申请至主管部门批准，标的地块用途将从商住用地调整为工业用地，并退回前期缴纳的土地出让金6,811万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标的地块用地性质调整为工业用地后，公司此前与清远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的《改造合同》将相

应解除，原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将不再履行，标的地块的闲置风险以及《改造合同》违约等风险亦同步消除。

本次用地性质变更至土地面积为238,219.70平方米，涉及地上建筑物面积为100,047.30平方米，占公司目前拥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之土地面积的26.63%，占自有房产面积的24.92%，是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所之一。标的地块用地性质变更后，地块用地属性与工业生产的实际用途一致，所在厂区无需进行搬迁，将为公司提供稳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同时，公司后续将继续产线进行技术改造以及新建项目将不存在在场地使用权限方面的障碍，有助于公司于产线规划及产品升级进行合理安排。

本次用地性质变更完成后，将相应减少无形资产并增加银行存款金额，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其他事项
1.本次用地性质变更事项还需与清远市自然资源局等土地管理部门重新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不动产登记登记手续事宜。

2.标的地块地上建筑物银行融资处于资产抵押状态，用地性质变更过程中需取得抵押债权人同意，并配合办理抵押变更登记手续。

3.上述协议签订及相关手续办理过程中，公司需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部分税费。

4.本次还款金额以主管部门核定及实际到账为准，协议履行存在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广东美菱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99

证券代码